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:王瓊芳 電話:06-6356683

電子信箱: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1049916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因應COVID-19疫情,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如需快篩檢驗試劑,請依說明段辦理,併請轉知所屬附設幼兒園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11年4月13日南市衛疾字第 11100619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同仁或家屬如符合COVID-19公費快篩條件,(如,與確診者有相同足跡(同時段),或有收到相同足跡衛生單位通知之細胞簡訊),可自行至本市配有公費快篩試劑之診所就醫進行快篩,或至本市各區衛生所領取免費家用快篩試劑,並須於領用後一日內上傳篩檢結果。
- 三、至各校(園、單位)業務所需家用快篩試劑,請逕依衛生福 利部疾病管制署委託臺灣銀行採購部辦理之共同供應契約 (招標案號:LP5-111005)辦理採購(本局111年3月18日南市 教安(二)字第1110372975號函諒達)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

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局長室、本局王副局長室、本局吳副局長室、本局主任秘書室、本局專門委





員室、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永續校園科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政風室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本局資訊中心、本局特教中心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、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學輔校安科 電2022/02/15文 2 10:20:45 章



